

9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學生事務委員會

會議紀錄

- 時間:100 年 01 月 04 日(二)中午 12 時
- 地點:正心樓 13 樓 1313 會議室
- 主席:馬義傑 學務長
- 出席人員:如簽到冊
- 列席人員:如簽到冊
- 討論議題:
- 議程:

一、主席致詞

各位委員午安，現在我們要進行的是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的議程，在這個議程中首先要討論的是○○系學生對師長不敬的懲處案，那麼我們先請○○系的輔導教官○○○教官來說明。

二、議題討論

(一)○○系學生對師長不敬懲處案—提案單位說明(密)。

○○系輔導教官○○○教官口述處理本案經過，並提供書面資料給與會委員參考(詳如會議附件)。

(二)○○系學生對師長不敬懲處案-相關師長說明(密)

1.○○系師長口述本案經過(○老師提供書面資料給與會委員參考詳如會議附件)。

2.主席說明：

各位委員請針對本案若有任何疑問可以請問○老師，如果委員沒有問題，那麼謝謝○老師的說明(○老師離席)。

接下來各位委員可以參閱一下書面資料，大家仔細看一下會發現二份陳述資料稍有落差，慎重起見，我們請○○單位的○○○來現場，請他就他所知道的情況跟各位委員陳述一下。

3.○○組○○○說明本案協助處理情況及委員提問(密)。

4. 接下來，本案先暫緩一下，我們先進行參賽冠軍的同學記獎案，稍後再請本案○○同學到會議現場來陳述本案的情形。

(三)醫學系郭泰宏同學參加「2010年中華民國柔道錦標賽」榮獲大專男子組第五級冠軍記功案，請討論並進行投票。

1. 主席說明：本案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榮獲冠軍，得獎獎狀已驗證無誤，請各位委員參閱。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六條(二)代表本校參加各種活動獲得第一名增加校譽者，給予大功乙支。
2. 請委員表決是否同意？1. 代表同意、2. 代表不同意。請委員圈選。
3. 開票結果：7 票同意，全數通過。
4. 決議：醫學系郭泰宏同學參加「2010年中華民國柔道錦標賽」榮獲大專男子組第五級冠軍，給予大功乙支，以茲鼓勵。

(四)○○系學生對師長不敬懲處案-請○○○同學陳述事件經過(密)。

1. 主席說明：好，那麼請○同學可以離開會場。

那麼，接下來我們請班導師○○○老師幫我們針對本案說明一下。

2. 導師○老師說明：(密)

(五)○○系學生對師長不敬懲處案，請委員討論並進行投票。

決議：小過貳支。

三、臨時動議。

四、散會。



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准字號
體委全字號0990006519號

中華民國柔道體育運動協會

CHINESE TAIPEI JUDO SPORTS ASSOCIATIO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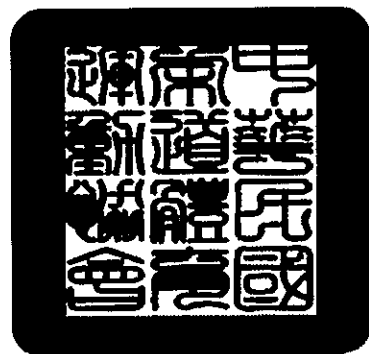
2010年中華民國柔道錦標賽

獎狀

COMMENDATION

姓名：郭泰宏
單位：中山醫大
組別：大專男子乙組
級別：第五級
名次：冠軍

大會會長 陳 菊
理事長 方 孟 昭
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 林 榮 發


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